

在中国古典诗学史上,“意境”是一个内涵深刻、意蕴无穷的概念。在以往的研究中,“意境”仅仅是作为一个诗学概念或审美理想而被人们广泛接受。但实际上,一个诗学概念,倘若只是一个形式概念,它便不可能具有深厚的底蕴和长久的生命力,衰竭而亡是早晚的命数。反之,一个能在历史中不断被激发而焕然一新的概念,其本身必定蕴含着人性或心灵中共同的要素。“意境”就是这样一个内涵丰富、充满生机的概念,而非仅仅关涉艺术的形式或技巧。换言之,“意境”不仅仅是一个作为客体的诗学理想,同时更是一个包含着主体价值判断、具有超越性的人生理想与哲学理念。

天人之境

人类历尽千万年的挣扎,经过伟大心灵的启蒙,始得以突破蒙昧,转入文明之境。在此之后,人类的追求不再满足于自然生存,而开始追逐人文、道德、理性与价值。它不仅进一步奠定了人类的文明地位,更为人类文明的深度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思想资源。中国的这一时期,即是孔孟与先秦诸子们共同开创的光辉灿烂的思想时代。

此前的殷商之际,在天命的观念笼罩之下,无论是个人的命运,还是人王的权命,都与自己的行为无关,归根结底要由天来决定。正如《礼记·表记》中所言:“殷人尊神,率民以事神,先鬼而后礼。”我们在后世挖掘出的甲骨文中也能清晰地看到,商人对天命的遵从,达到了“无事不卜,无日不祭”的地步。可以说,这一时期,人在与天的关系中是被动的。到了春秋时代,先秦诸子对殷商以降的祭天仪礼与巫鬼文化进行了重新诠释,开出了对于“天人关系”的崭新解读——“皇天无常、惟德是亲”。也就是说,天命是会变化的,它所眷顾的是有德之人。人能通过自身的修为,主动地觉悟、体认、恪守天道,从而唤醒自身的道德自觉、成就自我的内在德行,进而“以德配天”。就此而言,人不再是天命的被动承担者,而可以运用自身的道德、体认、修为主动地参与历史、创造历史。因此,从这一时代开始,神



古典的意象  
——中国传统文化的意境论与超越意识

□ 林雅华

与招鬼之说渐次退场,伦理道德之仁、社会组织之礼、国家制度之法开始占据历史舞台的重心。

这是一个历史转折的关口,更是一个伟大的思想时代。尤其是在孔子那里,人的道德觉醒与道德自觉,不仅超越了天命的束缚,更以强烈的文化使命感,创造了“郁郁乎文哉”的人文精神。他耗尽毕生精力,整理六经,强调“志于道,据于德,依于仁,游于艺”,就是要通过人文道德体系的建构,绘制出“天人关系”的崭新面貌。正所谓“道之以德、齐之以礼”,这种“为政以德”“以德服人”的内在超越意识,不仅开创了中国德行政治文明的大传统,同时也开创了“天人关系”的思想基础。

天命固然是运行无常的,但是,人的道德认知、道德觉悟,却可以经由“自强不息”而后达致“天人合一”的超越境界。意即,“因德而得天命”,天命是通过人的德行得以呈现的。就此而言,人并非被动地接受自然与天命的宰制,而是可以通过内在的超越,主动地体认大道,践行人文。在中国传统文化中,人可以穷理尽性以知天,从而达到天道与人文的合一。换言之,人的才、性、心、知固然来源于自然的孕育参化;但是人对于本心、良知、善性与良能的修养

境通天然

《周易·系辞》中的“书不尽言、言不尽意……圣人立象以尽意”之说,揭示了“言、意、象”之间的复杂关联,也开辟了“意境论”的思想空间。刘勰在《文心雕龙》中谈到“意翻空而易奇,言征实而难巧”,故而要“意授于思,言授于意”。并且要在“神与物游、情以物迁、辞以情发”的过程中,将心、神、情、意与物、象、境、景进行巧妙的结合。更首用“境”之概念,评论嵇康、阮籍的诗“境玄意淡”,深具“文外之重旨”。紧随之后的钟嵘则在《诗品》中提出了“文已尽而意有余”的诗学观点,从而为“意境论”审美概念的出现铺筑了至关重要的一块基石。

到了唐代,繁盛的诗歌创作与品评鉴赏,最终推动了“意境”理论的生发与成熟。当然,作为一个诗学概念,意境理论的成熟,既离不开唐代诗歌的空前繁荣,也离不开它赖以产生的历史文化基础,尤为重要的是其背后深刻的哲学观念与超越意识。

意境之“境”,其本义指的是某一范围的物质世界。这样一个客观的物质世界是如何与主观的意义世界产生关联的呢?这就需要开拓“境”的主体性,并且引入一个与主体更为相关的词汇。于是,“意”作为一个内涵丰富的主体性词汇,跃上了历史舞台,与“境”一起构成了唐人所欲表现的艺术之最高理想——意境。意境的构成,既源自于客体世界,又与主体心灵相契合。所以,王昌龄所作的《诗格》谈到诗有三境:“一曰物境。神之于心,处身于境,视境于心,莹然掌中,然后用思,了然境象,故得形似。二曰情境。娱乐愁怨,皆张于意而处于身,然后驰思,深得其情。三曰意境。亦张之于意而思之于心,则得其真矣。”概而言之,就是写物之境、写情之境与写意之境。

唐代著名诗僧皎然的《诗式》又将意境研究推进一步,提出了“缘境不尽言情”“文外之旨”“取境”等重要命题。晚唐的司空图在《二十四诗

品》中对“意境”的美学特征进行了更加精准的总结——象外之象,景外之景,韵外之致,味外之旨。

具体来看,意境理论的第一点,是突出“情与思谐”,与之相应的是对文字言词的淡化,即所谓“不着一字,尽得风流”“但见性情,不睹文字”。语言仅仅作为境界的通衢而获得自身的价值。第二点是“思与境谐”。心物相接而生“境”,因此,境中自有“意”在,也即,境中自然包含着主体的沉思。然而这种沉思,“非关理也”,而是天然地蕴含在“境”中,与境相谐而生。第三点是“境通天然”,强调在协调思、情、境之中,追求自然融合。此时的意境既不同于现实之境,也非思与境的简单相加。换言之,意境具有生成性,“意”“境”相合,更至深远,具有“韵外之致”与“味外之旨”。正像宋人严羽在《沧浪诗话》中所言:“盛唐诸人惟在兴趣,羚羊挂角,无迹可求。故其妙处,透彻玲珑,不可凑泊,如空中之音,相中之色,水中之月,镜中之象,言有尽而意无穷。”可以说,意境论中的这种层层相续、融合呼应的内在关联,不仅蕴含着对于诗歌艺术的审美追求,更体现了中国传统文化中极为深刻的“物—我,主—客,天—人”关系的哲学思考。

无穷之境

就此而言,意境论中的三重境界,从物境到情境再到意境的层层相应,对“思”与“境”和谐一致的强调,让我们看到,在中国传统文化中,人始终是作为自然的一部分而存在的,他不仅不能从自然中作为绝对主体独立出来,还要时时为自己的行动到自然中寻找必然性的根基,以求得与自然之间保持一种和谐一致的关系。

天人有所分,却天人不隔。意境论对“韵外之致”“味外之旨”的追求,体现出了一种从有限至无穷、从有形至无形,从眼前之物,扩展到无穷之境的超越意识,它意味着一个无限广阔的生命空间与精神空间。一切世间有形的物体,无不从“无”而生,复又归于蕴含着无限和无穷可能性的“无”。人与自然,彼此融合,达于超越之境。意境论对“不着一字,尽得风流”的审美追求,更体现了一种不脱离现实而又超越现实功利世界的广阔精神自由。当然,从语词到意义的提升,从物境到意境的跃迁,依靠的正是“感而遂通天下之故”。这种“感”是需要内在超越的体认功夫的。物与物之间、人与物之间、人与人之间乃至人与社会、社会与社会之间,无法孤立存在。如若孤立存在,不讲体认与感通,不讲天人之际的内在关联,就只能寂然不动,而无法感而遂通的。

意境论深深植根于中国文化传统中天人之际的超越意识。这种超越既是“独与天地精神往来”的生命意识,同时也是“天行健,君子以自强不息”的道德意识。它不仅关涉人的生存所仰赖的现实世界,同时也指引着人的道德追求与理想化的精神世界。这种超越性的生命状态与理想追求,贯穿于中国整个的文化传统中。它在春秋时期所开拓的“天人关系”与道德意识,在盛唐以降所焕发的物我关联与生命意识,正是中国文化精神中至为深刻的思想遗产。



执法如山的李元纁

□ 刘立祥

李元纁(?—733年),字大纲,京兆万年(今陕西西安)人,祖籍滑州(今河南滑县)。历任泾州司兵参军、雍州司户参军、好畤县令、润州司马、万年县令、京兆尹、工部侍郎、兵部侍郎、吏部侍郎、户部侍郎,中书侍郎,唐玄宗朝宰相。

为官“所历咸有声绩”

李元纁出身于世代官宦之家。曾祖父李粲,为隋朝屯卫大将军,深得隋炀帝的信任,在隋末群雄逐鹿的时代浪潮中,率众归附高祖李渊,被任为宗正卿,封应国公,赐姓李氏(李粲原本姓丙),不久,迁为左监门大将军;祖父李宽,高宗朝为太常卿,封陇西郡公;父亲李道广,武则天天时期为汴州刺史,万岁通天元年(696年)迁任宰相,封金城县侯。

李元纁以门荫入仕,初为泾州(今甘肃泾川县)司兵参军。身为相门之子,李元纁却丝毫没有一般世家纨绔子弟轻浮奢靡的毛病,《旧唐书·李元纁列传》称赞他“少谨厚”,“性清俭。既知政事,稍稍弃竞之路,务进者颇惮之”。——李元纁自幼为人谨慎笃厚,品性清廉俭朴,做宰相以后,更加正气凛然,稍稍压抑追逐逐名利的风气,那些企图通过歪门邪道谋求升迁的人都十分忌惮惧怕他。

李元纁的“少谨厚”,“性清俭”,一身凛然正气,使得他政声大振,深受百姓的喜爱,仕途一帆风顺。他由泾州司兵参军起步,继而雍州司户参军、好畤县令、润州司马、万年县令、京兆尹、工部侍郎、兵部侍郎、吏部侍郎、户部侍郎,无论是身在朝堂还是主政一方,都干得风生水起,红红火火,“所历咸有声绩”。

“南山可移,判不可摇”

唐中宗神龙二年(706年),时任雍州司户参军的李元纁接到普仁寺方

丈的投诉,称寺庙一盘大石磨被太平公主看中,正安排人准备强行运往京城。原来,太平公主游普仁寺,先烧香拜佛,再游览寺院,无意间发现了安卧寺中一隅的石磨。石磨本是加工粮食的寻常之物,没什么稀奇,然这盘石磨却非同一般,实在是太漂亮了,堪称石磨中的尤物,太平公主一瞥见它就不由眼前一亮,遂吩咐左右,将石磨搬运到京城公主府中。

这盘大石磨是寺院僧人们用来加工粮食的唯一器具,一旦失去它,将给寺院百余名僧众的生活带来极大不便。方丈请求官府明镜高悬,为寺僧主持公道,向太平公主讨回石磨。

太平公主凭什么如此骄横跋扈,明火执仗地将普仁寺传承数百年的石磨攫为己有?她是唐高宗李治与武则天的小女儿,唐中宗李显和唐睿宗李旦的妹妹,生平极受父母兄长的宠爱,极善权谋,连武则天都称赞其“类我”,其时正炙手可热,权倾朝野,满朝达官显贵争相攀附。别说是一盘石磨,她即使要霸占整座寺院,恐怕也鲜有人敢说“不”字。

然而,这一回太平公主碰上了仗义执法的李元纁。李元纁明明知道太平公主权势正盛,老虎的屁股摸不得,依旧公正执法,将石磨判归普仁寺。

李元纁的顶头上司雍州长史窦怀贞闻讯后非常惊恐,赶忙去找李元纁,软硬兼施,警告他不要招灾惹祸。李元纁对窦怀贞这种恃强凌弱、媚上欺下的行径很是不屑,遂在原判决书空白处挥笔写下:“南山可移,判不可摇也。”意即终南山或许可以移动,但此案判决绝对不能更改。窦怀贞恼羞成怒,但面对大义凛然的李元纁也无可奈何。由这段历史,后世也衍生出成语“执法如山”“南山铁案”。

拆除碾硐造福一方

雍州“南山铁案”,使得李元纁名声大振。此后不久,李元纁迁任好

畤县令、润州司马,开元初年,转任万年县令,时间不长又升任京兆尹,可见唐玄宗李隆基对李元纁的信任和器重。李元纁甫一到任,便接到朝廷诏令:立即疏通关中地区所有河渠。这道诏令事出有因。

其时,关中地区的河渠之上碾硐密布,泛滥成灾,壅塞水流,严重影响农田灌溉,威胁农业生产和百姓生活,百姓忧心忡忡,纷纷上书,呼吁朝廷尽快采取果断措施,使田野能够通水灌溉。

碾硐即利用水力驱动的石磨。据考,古代人类的粮食加工器具大体经历了石磨盘、杵臼—手推磨、踏碓—畜力磨—水碓、水磨等几个阶段,唐朝时期,关中的碾硐业已相当发达。由于利用水力进行粮食加工的碾硐业利润丰厚,富商大贾、王公权贵、宦官僧侣纷纷霸占水源,架设碾硐,经营谋利,太平公主、高力士、李林甫等显赫一时的人物皆参与其中,其规模很大,利润也相当可观。其时,整个关中河渠之上,碾硐林立,百姓眼睁睁看着水流被强行截断,水田禾苗枯焦,心急如焚。

碾硐不除,水田将面临干涸之虞,百姓将陷入断炊之忧;如果拆除碾硐,那碾硐背后的主人不是世家贵胄,便是王公权贵,岂有一个是好惹的!

然而,李元纁义无反顾,迅速组织起专门队伍,将关中地区河渠之上所有碾硐全部拆除。《新唐书·李元纁列传》载:“元纁敕吏尽毁之,分溉渠下田,民赖其恩。”

唐玄宗李隆基闻报,大加赞赏。此后,李元纁历任工部、兵部、吏部、户部4部侍郎,加中大夫,“元纁因奏条人间利害及时政得失以奏之,上大悦,因赐衣一副、绢二百匹”。

立身清俭,家无储积

开元十四年(726年),李元纁升任中书侍郎、同中书门下平章事

(宰相),又加银青光禄大夫,封清水县男。

“元纁在政事累年,不改第宅,仆马弊劣,未曾改饰,所得封物,皆散之亲族。右丞相宋璟尝嘉叹之,每谓人曰:‘李侍郎引宋遥之美才,黜刘晃之贪冒,贵为国相,家无储积。虽季文子之德,何以加也!’”——李元纁做宰相多年,不改换住宅,使用的车马老弱破旧,也不曾更换装饰,得到的封赏都悉数分赠给亲族。右丞相宋璟对他赞赏有加,经常有人说:李侍郎引荐宋遥这样的美才,黜退刘晃这样的贪官,贵为宰相,家无积蓄。即使是季文子的德行,也不能超过啊!

开元十七年(729年),李元纁罢相,外放为曹州刺史。开元二十一年(733年),李元纁被起复为太子詹事,不幸的是不到10日便因病离世,追赠太子少傅,谥号文忠。李元纁为官几十年,立身清俭、不畏权贵、执法如山,砥砺风节,成就了一段佳话。

人物志



晴窗春霁图 唐岱